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品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801076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080107618_Attach01.pdf、1080107618_Attach02.pdf、1080107618_Attach0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灣災難醫療隊發展協會辦理109年度「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暨繼續教育課程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灣應急整合服務股份有限公司108年11月28日台應急字第108000014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上課地點：台灣應急訓練中心（桃園市八德區鴻昌街35號）。

（二）課程對象：

1、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：國中（初級中等）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。

2、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：應持有效期內之初級救護技術員合格證書。

（三）課程時間：計有八梯次初複訓。

三、檢附「課程梯次表」、「訓練教育課程簡章」及「繼續教育課程簡章」各1份，亦可逕至本局「首頁」（網址：

學務處 108/12/02 15:30



1080009764

有附件



https://www.tyc.edu.tw/index.jsp) > 「便民服務」 >
「檔案下載」 > 「公務檔案下載」 > 「分類：體育保健科」
處下載。。

四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課程承辦人蕭小姐，電話：03-366-0590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